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1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内容截止日：2011年9月25日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9年2月13日证监许可［2009］127号文核准募集，并于2009年3月25日成立。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在投资本基金前，投资者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9月25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联系人：鲍文革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4号文批准，由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西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00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0］78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人民币。2005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201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吴万善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大学在MBA。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金融管理处科员、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市分行江宁支行科员；华泰证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江苏省证券登记处总经理；华泰证券副总经理、总裁，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海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历任华泰证券总裁办公室总裁秘书、投资银行一部业务经理、福州办事处副主任、上海总部投资银行业务部副总经理、深圳总部副总经理、深圳彩田路营业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姜健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农业大学教师；华泰证券人事处职员、人事处培训教育科科长、投资银行部股票事务部副经理、投资银行一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二部高级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发行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投资银行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上海总部总经理、公司机构客户服务部总经理。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

李真先生，董事，中共党员，材料工程、企业管理双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机械工业部科技司材料工艺处、科研管理处副主任科员、总工程师秘书、科技与质量监督司计业技术处副处长；深圳亚洲金湾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干部交流）；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董事局秘书处副主任、综合部副部长、部长、总裁助理兼工业一部部长、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深圳金展中小企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周建国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某公司会计、团委书记；江西财经学院教师、企业财务教研室负责人、会计系办公室主任、会计系副主任、成人教育处处长（副教授）；深圳中旅信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审计部部长、计财部部长、兼任商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总裁助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财部务部部长；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洪文瑾女士，董事，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发展公司财务部、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庄国芳女士，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兴业证券交易务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负责人，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总监；现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良玉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南京农业大学审计处干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司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发行部副处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党委书记。

张磊先生，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MBA）及国际关系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获得美国NASD Series 7 & 65证书。曾工作于耶鲁大学投资基金公司（Yale Endowment）及美国新生市场投资基金（Emerging Markets Management，LLC），主要从事基金管理及投资研究。历任纽约证券交易所国际董事及中国首席代表；现任HCM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United World College of Southeast Asia Foundation校董、耶鲁大学校务委员会成员、国际顾问委员会成员，纽约金融分析师协会会员。

周春生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经济学家、美国加州大学及香港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中国证券金融学会理事、美国经济学会、美国金融研究会会员、Annals of Economics and Finance编委，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EMBA中心主任、高层管理者培训与发展中心主任、财务金融学教授，香港大学荣誉教授，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一、二、三届上市委员会委员；现为长江商学院金融教授、EMBA和高层培训项目学术主任，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王金洲先生，独立董事，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7年中国人民大学会计专业研究生班毕业，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北京市财政局会计处副处长、北京会计公司总经理、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

丛培国先生，独立董事，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大学法律系经济法教研室助教、经济师讲师、经济法教研室副主任、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校区（UCLA）客座教授、北京大学副教授；现任北京君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事务所主任。

米志明先生，独立董事，本科，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江苏省安徽税务局副局长，扬州市税务局副局长，扬州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扬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建设银行扬州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财政部深圳专员办专员、巡视员。

2、监事会成员

骆新都女士，职工监事，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民政部外事处处长、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顾问；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舒本娥女士，监事，本科。历任熊猫电子集团公司财务处财务处长、华泰证券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稽查监察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周景民先生，监事，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MBA），经济师。历任深圳三九企业集团三九贸易公司职员，深圳大鹏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加拿大西蒙弗雷泽大学工商管理学院MBA学生兼助教，广东美的集团战略发展部高级经理，招商局集团中国南山开发（集团）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项目经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经理；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主管。

苏荣坚先生，监事，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三明市财政局、财委、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业务主办、副经理、自营业务部经理；现任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

郑城美先生，监事，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历任兴业证券华林营业部客户经理、研究发展中心市场分析师、经纪业务部市场分析师、办公室文秘部经理、南平滨江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兴业证券董事会秘书处总经理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苏民先生，职工监事，博士研究生，工程师。历任安徽国投深圳证券营业部电脑工程师、华夏证券深圳分公司电脑部经理助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副总监、市场服务部总监、电子商务部总监；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

3、公司管理人员

高良玉先生，董事，总裁，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南京农业大学审计处干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管理司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发行部副处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党委书记。

俞文宏先生，副总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MBA），经济师。历任江苏省投资公司业务经理、江苏国际招商公司部门经理、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江苏国信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

郑文祥先生，副总裁，工商管理硕士（MBA）。曾任职于湖北省荆州市农业银行、南方证券公司、国泰君安证券公司，任职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间，历任国信投资经理、专户理财部副总监、南方避险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养老金业务部总监，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朱运东先生，副总裁，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曾任职于财政部地方预算司及办公厅、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2002年加入南方基金，历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产品开发部总监、总裁助理、首席市场执行官，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秦长奎先生，督察长，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MBA）。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部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党委委员、纪委委员。

4、基金经理

潘海宁先生，会计学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3年3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开元基金经理助理、投资部总监助理、数量化投资部总监助理等职务。2009年3月至今，任南方300指数基金经理；2009年12月至今，任南方深成ETF及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2月至今，任南方500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总裁高良玉先生，副总裁郑文祥先生，总裁助理兼投资总监邱国鹭先生，专户投资管理部总监吕一凡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李海鹏先生，研究部总监史博先生、投资部执行总监陈健先生。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018,545.827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会军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1年6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45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1年6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219只，其中封闭式7只，开放式212只。自2003年以来，本行连续八年获得海德（Euromoney）、英国《证券投资人》、香港《投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26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2005、2007、2009年三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审阅后，2010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四次通过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SAS70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一、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证券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二、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三、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资产托管部门的基金资产、托管人的自有资产、托管人托管的其他资产应当分离；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应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四、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岗位”、“互控岗位”、“监控岗位”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五、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763905　0755-82763906

传真：0755-82763900

联系人：张锐珊

2、代销机构：

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刘业伟

联系电话：010-66107900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何奕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站：www.abchina.com

④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联系电话：010-66594905

客服电话：95566

公司网站：www.boc.cn

⑤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陈洁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站：www.bankcomm.com

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⑦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倪苏云、戚谷云

联系电话：021-61618888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⑧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丰靖

联系电话：010-65557083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联系电话：0571-96000888、020-38322222

客服电话：400-830-8003

公司网站：www.gdb.com.cn

⑩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7092615

传真：010-57092611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⑪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朱红

电话：010-63636153

传真：010-63636157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⑫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 N.Newman）

联系人：姜鹏

联系电话：0755-82088888

客服电话：95501

公司网站：www.sdb.com.cn

⑬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凤起路432号

法定代表人：马时雍

联系人：江波

联系电话：0571-85108309

客服电话：0571-96523、4008888508

公司网站：www.hzbank.com.cn

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宁黎明

联系人：张萍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客服电话：021-962888

公司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

⑮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曦

电话：010-66223584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⑯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410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B座

法定代表人：乔瑞

联系人：王薇娜

电话：63229475

传真：63229478

客服电话：96198；400-88-96198；400-66-96198

网址：www.bjrcb.com

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蔡宇洲

联系电话：0755-22197874

客服电话：4006699999

公司网站：http://bank.pingan.com

⑱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25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海港路25号

法定代表人：庄永辉

联系人：王巧雅

联系电话：0535-6699661

客服电话：4008-311-777

公司网站：www.yantaibank.net

⑲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8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联系人：吴海平

联系电话：021-38576977

客服电话：021-962999

公司网站：www.srcb.com

⑳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运河东一路193号

（下转C18版）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安证券网上申购费率及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对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与厚爱，经本公司与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现决定自2011年11月7日起参与华安证券推出的网上申购费率及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参与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参加网上申购费率优惠	参加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1	160105	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2	160106	南方高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3	160119	南方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4	160121	南方金砖四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5	160123	南方中证50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是	是
6	202001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7	202002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8	202003	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9	202005	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0	202007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1	202009	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2	202011	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3	202015	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4	202017	南方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前端）	是	是
15	202019	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6	202021	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前端）	是	是
17	202023	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是	是
18	202101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是	是
19	202103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基金A类	是	是
20	202105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否
21	202211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22	202801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二、优惠活动方案

1、自2011年11月7日起（截止时间以华安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通过华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指定的开放式基金产品，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恒折优惠，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自2011年11月7日起（截止时间以华安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新临华安证券营业部现场开通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产品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该计划下进行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将持续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八折优惠，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重要提示

1、上述指定的开放式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上述优惠活动是否展期，以及是否新增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本公司将与华安证券协商后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4、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于华安证券，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华安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华安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551-96518、4008096518

华安证券网址：www.hazq.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站：www.nf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七日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到期操作规则及转入下一保本期的相关规则公告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08年11月12日成立。根据《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期为三年，自2008年11月12日开始至2011年11月12日，鉴于2011年11月12日、13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期到期日顺延至2011年11月14日。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届满时，在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保本基金存续的条件下，本基金将转入下一保本期。

本次第一个保本期到期操作时间自2011年11月14日至2011年11月22日（含），第一个保本期到期操作结束后，第二个保本期期开始前，设置过渡期，过渡期时间自2011年11月23日至2011年12月12日。过渡期最后一个工作日收市后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折算日的下一个工作日为第二个保本期的起始日，保本期三年，第二个保本期日2011年12月13日至2014年12月13日，如保本期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过渡期开放申购并设置规模上限，若本基金提前达到规模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公告，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并提前进入第二个保本期。

根据本基金到期操作及转入下一保本期的相关规则，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对《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如必要进行了修订并于2011年11月7日发布了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投资者也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在“基金产品——南方恒元—法律文件”页面下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到期操作规则及转入第二个保本期的相关规则说明如下：

一、到期操作的规则

1、到期操作的形式

本次到期操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做出如下选择：

①赎回基金份额；

②将持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本次开通的基金转换是指从本基金转换转出为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包括南方现金增利基金A级和南方现金增利基金B级）；

③转入下一个保本期。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将其持有的所有基金份额选择上述三种处理方式之一。保本期到期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未对到期操作方式做出选择的，则基金份额持有人默认方式为转入下一保本期。

2、到期操作的时间

自2011年11月14日至2011年11月22日（含），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正常交易时间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各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办理赎回和基金间转换业务，其中基金间转换是指从本基金转换转出为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本次开通转换的销售机构名单详见附件，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赎回和基金间转换采取“先知价”原则，即以申请当日收市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到期操作的费用

本次到期操作期间，无论采取何种到期操作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无需支付交易费用。即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需要支付赎回费用、转换费用以及转入下一保本期的申购费用。

4、本次到期操作结束后，未选择赎回和基金间转换业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默认自动转入下一保本期，基金份额持有人无须提交申请。对于冻结账户，也将自动转入下一保本期。

5、转入第二个保本期的基金代码为202211。

二、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到期的保本条款

在保本期到期日届满，认购或申购本基金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无论选择赎回、转换或转入下一保本期，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都适用保本条款。

在保本期到期日，如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乘积加上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低于其认购保本金额或申购保本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将补足该差额。

认购保本金额=基金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

申购保本金额=基金持有人申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min［申购时基金份额净值，1］×（1-目前基金同生效日至申购日单位基金份额累计分红额）。

三、过渡期相关规定

为了保障到期操作期间本基金投资运作的平稳进行，本基金在第一个保本期结束后、第二个保本期开始前，设置过渡期，过渡期时间为第一个保本期到期操作结束下一个工作日至第二个保本期开始前一个工作日，即自2011年11月23日至2011年12月12日。过渡期期间，本基金开放申购但是不开放赎回，过渡期最后一个工作日收市后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若本基金提前达到规模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公告，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及进行基金份额折算。

（一）过渡期的申购

1、过渡期申购的开放日及时间

本基金将于2011年11月23日至2011年12月12日开放过渡期申购。投资者可在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正常交易时间内，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基金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办理申购业务。本次开放过渡期申购的销售机构名单详见附件，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过渡期申购的原则

①“先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②“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③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3、过渡期申购的费用

过渡期申购费率同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1.2%，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购买金额（M）	过渡期申购费率
M<100万	1.2%
100万≤M<500万	0.8%
500万≤M<1000万	0.4%
M≥1000万	每笔1000元

3、过渡期申购份额的计算

过渡期申购份额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过渡期内，投资者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未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上述涉及基金份额的计算结果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舍弃部分归入基金财产；上述涉及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二）过渡期的规模控制

过渡期申购的指定期限内，本基金的资产净值和当日净申购金额之和（以下简称“合计规模”）的上限为50亿元人民币，采用未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合计规模的有效控制。本基金在过渡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申购申请金额全部确认后本基金合计规模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含50亿元人民币），则所有的申购申请予以确认。若基金合计规模超过50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将结束过渡期申购并于次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对当日的申购申请采用未日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在过渡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申购费率按照比例确认后的有效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有效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依据本基金的持仓情况和市场变化预测，对上述基金计规模上限进行调整并公告。

四、基金份额折算

过渡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即2011年12月12日收市后进行基金份额折算。若本基金提前达到规模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公告，提前进行基金份额折算。

1、基金份额折算的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的对象为折算日登记在注册登记机构的全部基金份额（包括投资者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保本期结束后选择或默认选择转入下一保本期的基金份额）。

2、基金份额折算的原则

在折算日日终，本基金管理人将对该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实施折算。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调整，以调整后的基金份额作为自动计入本基金第二个保本期的基金份额数。

3、基金份额折算的计算方法

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折算前基金资产净值/（折算前基金份额总数×1.000）。

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保留到小数点后9位，基金份额以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并采用循环进位的方法分配因小数点运算引起的剩余份额。基金份额折算的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五、第二个保本期的保本和担保

本基金第二个保本期的起始日为2011年12月13日，保本期为3年，保本期到期日为2014年12月13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本基金提前达到规模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将发布公告，提前结束过渡期申购以及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并提前进入第二个保本期。

（一）保本

在保本期到期日，如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乘积加上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期内的累计分